**2021年同济大学-香港理工大学联合培养博士双学位项目**

根据我校与香港理工大学联合培养博士双学位协议，现将2021年该项目的校内申报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申请人应为我校全日制在读非定向的博士研究生（建议确认开题后）

    2．优先推荐合作双方有一定合作基础的学生。

    3．已被香港理工大学合作导师提名并由香港理工大学教务处审核通过。

    4．申请人应在香港理工大学完成至少连续三个学期（包含一个夏季学期）的课程学习及研究工作，以满足香港理工大学授予博士学位对驻校时间和学分的基本要求。

**二、时间安排**

1. **即日起至12月2日前：**- 同济导师及博士申请人结合研究方向自行与香港理工大学导师沟通联系，对方导师决定接受我校博士生参加联合培养项目后向理大提名；

- 理大教务处邀请符合条件的候选人在网上提交申请材料（需满足理大英语和入学要求），例如成绩单、毕业证书、学位证书、RDC/1A研究计划（见附件）等相关支撑材料，并在申请截止日期（即2020年12月2日）前，通过eAdmission支付300港元的申请费和在线注册https://www38.polyu.edu.hk/eAdm/index.jsf；

- 理大各项目详情、截止日期及相关信息可在Study@PolyU查阅：<http://www51.polyu.edu.hk/eprospectus/rpg>

- 提交同济大学研究生境外交流项目申请预审表（非国际会议类）及提交给理大相关材料的复印件（预审表需登陆“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在系统中左边栏“教学培养”--->申请其他境外交流项目--->点击右边栏“申请”，完成填写相关信息后提交，打印出纸质预审表，由申报人本人签字、导师签字、学院学工领导对申请人进行政审签字并加盖学院党委公章、学院负责领导签字并加盖学院章；

- 申请材料需经导师、相关院系负责人审核，由学院汇总后提交给研究生院；

**2. 2021年1月-5月：**

- 研究生院确认拟推荐名单

- 理大教务处对候选人材料进行考核，与同济大学核对，并确认拟录取名单

- 理大教务处向合格申请人发出录取通知书/有条件录取通知书。

- 成功申请者可通过eAdmission收到电子邮件通知和录取注意事项。

- 成功申请者需完成以下程序：在网上录取通知书规定的付款截止日期前，通过eAdmission确认接受并结清报名费；在录取通知书或有条件录取通知书签发的10个工作日内，将所有完成的签证申请表连同所有所需的支持文件通过香港理工大学移民局提交。申请学生签证的指南可从网上录取通知书下载。

**3. 2021年6月-8月 ：**成功申请者将通过特快专递从香港移民局获得来自香港理工大学教务处的签证标签。

**4.  2021年8月**

成功申请者可根据网上录取通知书的指示进行线上项目注册。

**5.  2021年8月底**

理大学术注册处将成功申请者名单发送至合作院校以供参考。2021/22学年第1学期开始。

**三、申请材料**

1.学生的简介，须包括其成果清单(List of publications)；

2.同济导师的简介；

3.所有学士、硕士、博士学习时的成绩单；

4.所有学位(学士、硕士) 学位证及毕业证书；

5.已符合理大入学标准的**英语考试证明**(IELTS 总分6.5或以上，写作达6.0 或以上；或 TOEFL (internet-based test) 80或以上且写作达23或以上。)；

6.已填妥的RDC/1A及RC/J4表格；

7.两封推荐信等。

**\*具体申请材料要求以香港理工大学网上通知为准**

如有申请意向或疑问，可邮件联系国际联合培养办公室（pyc@tongji.edu.cn， 65981601）咨询项目详情。